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佳精密”、“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5 年 4 月 7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360 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证券简称为“鼎佳精密”，证券代码为“920005”。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11.16 元/股。

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公开发行初始发行股份数量为 2,0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8,000.00 万股，本次发行数量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发行人授予平安证券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 15.00%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 2,3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8,300.00 万股，本次发行数量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后总股数的 27.71%。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40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

次发行总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根据《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平安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300.00 万股股票，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 15.00%。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 2,3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8,300.00 万股，本次发行数量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后总股数的 27.71%。

一、本次发行申购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T 日）结束。

（一）网上申购缴款情况

- （1）有效申购数量：56,347,448,100 股
- （2）有效申购户数：659,632 户
- （3）网上有效申购倍数：2,965.66 倍（超额配售选择权启用后）

（二）网上配售情况

根据《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上配售原则，本次网上发行获配户数为 80,302 户，网上获配股数为 1,900.00 万股，网上获配金额为 212,040,000.00 元，网上获配比例为 0.03%。

二、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合计 4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 20.00%（不含超额配售部分股票数量），发行价格为 11.16 元/股，战略配售募集资金金额合计 4,464.00 万元。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实际获配数 (万股)	延期 交付数量 (万股)	非延期 交付数量 (万股)	限售期 安排 (月)
1	平安证券鼎佳精密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	112.50	37.50	12
2	上海贝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贝寅研究精选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00	30.00	10.00	6
3	上海秉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昊博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00	30.00	10.00	6
4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2.50	7.50	6
5	上海偕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偕沣305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00	22.50	7.50	6
6	深圳宽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裕同富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00	22.50	7.50	6
7	深圳前海新峰唐德影视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谊磁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	7.50	2.50	6
8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市玉澄德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7.50	2.50	6
9	江苏省大运河文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红盛晋文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	7.50	2.50	6
10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多策略市场中性8号专项私募基金	10.00	7.50	2.50	6
11	深圳市长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承汇美益佳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	7.50	2.50	6
12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7.50	2.50	6
1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富显9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7.50	2.50	6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7.50	2.50	6
	合计	400.00	300.00	100.00	—

注：上表中限售期限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

略配售所获配售的股份限售期为 12 个月，其余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

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平安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T 日）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300.00 万股，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 15.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启用后发行股份数量的 13.04%；同时网上发行数量扩大至 1,90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启用前发行股份数量的 95.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启用后发行股份数量的 82.61%。

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 2,3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8,300.00 万股，本次发行总股数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后总股本的 27.71%。

四、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2,522.57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2,806.86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其中：

1、保荐及承销费用：

（1）保荐费用：377.36 万元；

（2）承销费用：1,517.74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802.00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保荐及承销费用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综合考虑双方战略合作关系意愿，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371.32 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参考市场会计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服务的工作要求、工作量等因素，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支付；

3、律师费用：179.25 万元；律师费用参考市场律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律师的工作表现及工作量，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支付；

4、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76.91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76.94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最终发行费用可能由于金额四舍五入或最终发行结果而有所调整。

五、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结平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张浦镇源进路 68 号

联系人：李水兵

电话：0512-5725018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2-25 层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团队

电话：010-56800332

发行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表：关键要素信息表

公司全称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鼎佳精密
证券代码	920005
网上有效申购户数	659,632
网上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5,634,744.81
网上有效申购金额（元）	628,837,520,796.00
网上有效申购倍数	2,965.66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万股）	1,900.00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95.00%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万股）	1,900.00
网上投资者认购金额（元）	212,040,000.00
网上投资者获配比例（%）	0.03%
网上获配户数	80,302
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100.0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5.00%
包销股票数量（万股）	0
包销金额（元）	0
包销股票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	0%
最终发行新股数量（万股）	2,000.00

注：本表所述战略配售数量为战略投资者获配的非延期交付股份数量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